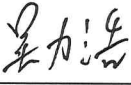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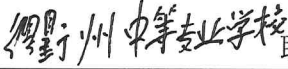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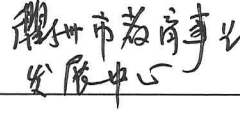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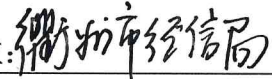


单一来源采购专家论证意见

采购单位名称	衢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		
采购项目名称	衢州市国土空间基础信息系统（平台） 运维项目	预算金额	24.5 万元
项目背景和单一来源的理由： 鉴于衢州市国土空间基础信息系统（平台）是浙江信安数智科技有限公司与市营商办签订的《衢州市政务信息系统集成和公共服务数据共享应用示范工程（二期）——基层治理综合信息平台之投资项目全流程》中约定开发建设的系统，由采购单位负责业务指导及平台使用，该系统的建设费用为 245 万元，合同建设期为 2020 年 4 月-2021 年 4 月，约定免费运维期为终验后 12 个月，2020 年 12 月市数据局组织本项目的终验并通过终验，截止目前该项目的免费运维期已经结束。2023 年 2 月市营商办将该平台移交采购单位，由采购单位负责平台运行。目前该平台是省市县三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日常数据交换的中枢，同时也是市一体化智能化公共数据平台的自然资源和空间地理子库，持续为市、县（市、区）自然资源部门和其他部门提供空间数据支撑和空间数据交换中枢，需要保障系统安全稳定运行。为保证衢州市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（系统）正常运行，提高平台符合“六治六提”需要，本次采购拟浙江信安数智科技有限公司作为单一来源采购供应商。 论证小组一致认为：该项目是由市营商办与浙江信安数智科技有限公司签订《衢州市政务信息系统集成和公共服务数据共享应用示范工程（二期）——基层治理综合信息平台之投资项目全流程》建设的，并由采购单位负责业务指导及平台使用，且已通过市数据局组织完成终验，截止目前该项目建设后的免费运维期已经结束。为了保证该项目各平台正常运行，运维服务内容保持一致性要求，若更换承接主体，将导致在现有的经济和技术条件下，无法保证与原有项目一致性或服务配套要求，且导致服务成本大幅度增加或者原有投资损失的，符合《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购买服务采购管理的通知》浙财采监〔2021〕2 号的要求，建议本项目以单一来源方式向浙江信安数智科技有限公司购买服务。 2024 年 8 月 16 日			
专家 1 论证意见	签字（姓名）：  工作单位：  衢州市中等专业学校 职称：讲师		
专家 2 论证意见	签字（姓名）：  工作单位：  衢州市教育事业发展中心 职称：副高		
专家 3 论证意见	签字（姓名）：  工作单位：  衢州市经信局 职称：中級		